附件7

承 诺 书

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：

我司郑重承诺：在此次报名参加2025年“质量月”建筑工程知识竞赛中，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和所附资料均真实、客观，无伪造、编造等虚假内容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XXXXX公司（公章）

2025年X月X日